

合伙企业涉税相关情况（2023年）

产品名称	合伙企业涉税相关情况（2023年）
公司名称	腾博国际商务有限公司推广部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绿景红树湾一号A座1805
联系电话	18938959692 18938959692

产品详情

合伙企业涉税相关情况（2023年）

1、合伙企业的所得税纳税义务人是谁呢？

答：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

合伙企业合伙人是自然人的，缴纳个人所得税；合伙人是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缴纳企业所得税。

2、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所得税纳税地点？

答：自然人合伙人从合伙企业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由合伙企业向企业实际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投资者应纳的个人所得税。

法人合伙人从合伙企业分配的所得，应当并入合伙人年度所得总额，在法人合伙人登记注册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注意：对法人合伙人纳税地点有特殊规定除外，比如《湖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企业所得税有关政策执行口径的通知》规定，合伙企业中法人和其他组织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由合伙企业的主管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管理。

3、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分回利息、股息、红利如何纳税？

答：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分回的利息或者股息、红利，不并入企业的收入，而应单独作为投资者个人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应税项目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注意事项：法人合伙人取得的分红不享受居民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4、合伙企业经营过程中出现亏损涉税如何处理？

答：实行查账征税方式的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改为核定征税方式后，在查账征税方式下认定的年度经营亏损未弥补完的部分，不得再继续弥补。

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是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伙人在计算其缴纳企业所得税时，不得用合伙企业的亏损抵减其盈利。

5、合伙企业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是否包含企业当年留存利润？

答：合伙企业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采取“先分后税”的原则。所称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包括合伙企业分配给所有合伙人的所得和企业当年留存的所得（利润）。

6、合伙企业并未作出利润分配的决定也未实际分配，那么作为合伙人的法人企业，是否需要确认收入缴纳企业所得税？

答：不论合伙企业是否做出利润分配决定，只要其有留存利润，该部分的留存利润也应按规定的分配比例，计入法人企业当年的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政策依据：（财税〔2008〕159号）第二条，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合伙企业合伙人是自然人的，缴纳个人所得税；合伙人是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缴纳企业所得税。

第三条规定，合伙企业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采取“先分后税”的原则。前款所称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包括合伙企业分配给所有合伙人的所得和企业当年留存的所得（利润）。

7、合伙企业给合伙人利润分配环节，还需要缴纳个税？

答：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按照上述政策申报缴纳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后，将利润分配给投资者不再缴纳个人所得税。

政策依据：（财税〔2000〕91号）第五条规定，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者以全部生产经营所得为应纳税所得额；合伙企业的投资者按照合伙企业的全部生产经营所得和合伙协议约定的分配比例确定应纳税所得额，合伙协议没有约定分配比例的，以全部生产经营所得和合伙人数量平均计算每个投资者的应纳税所得额。

前款所称生产经营所得，包括企业分配给投资者个人的所得和企业当年留存的所得（利润）。

8、合伙企业个人所得税税前扣除标准有何具体要求？

答：1. 合伙企业向其从业人员实际支付的合理的工资、薪金支出，允许在税前据实扣除。

2. 合伙企业拨缴的工会经费、发生的职工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支出分别在工资薪金总额2%、14%、2.5%的标准内据实扣除。

3. 合伙企业每一纳税年度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用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可据实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4. 合伙企业每一纳税年度发生的与其生产经营业务直接相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60%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

9、合伙企业，是否可以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

答：合伙企业，如果属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

10、合伙企业申报完合伙人的个人经营所得后，将剩余的利润打到合伙人的个人账户，是否还需要交个税？

答：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按照政策申报缴纳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后，将税后利润支付给投资者不再缴纳个人所得税。

以上根据腾博国际办理及经验撰写，详情可点主页私信咨询。

专业机构服务推荐：

关于腾博国际，自2005年成立至今，依靠精英团队、深厚资源、精准服务，成为上万家企业及个人提供

商事服务。以自贸区为起点，联通粤港澳大湾区，辐射全国，现已成为全球一站式企业高端服务商，拥有丰富的经验与社会资源，主要办理业务为企业入驻与续签、各类公司收购/变更、全金融牌照申请、会计审计业务、香港海外移民、综合金融服务和许可审批，欢迎咨询。

免责声明：内容整理自网络，如有侵权，请联系管理者，我司将及时删除，同时文中图片均为本公司原创，如需使用请联系管理者，未经允许使用者，我司将保留法律权利；另本文仅供参考和信息分享，不被视为对外出具的法律意见或者建议。